

**國立體育大學
永續發展與社會責任中心
專案助理徵才公告**

一、職務類別：計畫性專任助理

二、需求人數：2 人

三、聘任期間：依實際到職日期起至 115 年 12 月 31 日

四、上班地點：國立體育大學（地址：桃園市龜山區文化一路 250 號），配合專案需求可能需外出開會、辦理活動及協助訪視輔導。

五、應徵資格：

1. 具備學士(含)以上學歷，法律、政治、公共行政相關領域學歷，或具備專案管理、行政協助執行經驗等相關工作經驗。
2. 具法規文件撰寫能力者為佳。
3. 具活動規劃能力者為佳，良好溝通協調能力和高度責任感，能適應專案工作之彈性時程與多地協作模式。
4. 有活動企畫、社群行銷或行政管理相關經驗者尤佳。
5. 可立即到職者優先考慮，。

六、薪資待遇：工作酬金學(碩)士每月敘薪 38,948 元以上（外加公提勞保、健保與勞退），經面試考量學經歷與工作年資後，得依運動部相關規定與市場行情，於本計畫預算範圍內敘薪。

七、工作項目如下：

1. 運動部全民運動署「深化兒童及少年運動教學安全保障暨輔導措施」相關計畫工作之規劃與執行。
2. 控管全民運動署委辦案件之執行進度，並協助彙整相關資料、召開會議、業務聯繫等。
3. 全民運動署委辦案件資料蒐整與分析、聯繫。
4. 協助辦理委辦案件所需之課程研習活動與縣市政府輔導作業。
5. 其他配合全民運動署需求之行政協助。
6. 協助報告撰寫、請購、核銷、公文處理等庶務與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八、甄選作業：

1. 應徵者請於台北時區 115 年 10 月 30 日（星期五）下午 17:00 前(以電子郵件寄出時間為準，逾期不予受理)將履歷表(附相片、聯絡方式)、自傳(含相關經驗、重要工作經歷說明與工作動機)、相關佐證資料、最高學

歷畢業證書及國民身份證影本及其他證明文件影本，Email 至 ran@ntsu.edu.tw（信件標題註明「應徵深化兒童及少年運動教學安全保障暨輔導措施行政協助案專任助理」。合者電話通知面試，不合者恕不通知、不退件。如有疑問請洽(03)3283201 轉 1568 呂先生。

2. 最高學歷證書及其他相關證照之正本於報到時備驗。
3. 檢附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告知暨同意書、擬任（現職）人員 在中國大陸設有戶籍、領用護照、身分證、定居證或居住證情形具結書。